

2025年
仁化县民政和退役军人事务局部门预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仁化县民政和退役军人事务局概况

- 一、主要职责
- 二、部门机构设置
- 三、部门预算构成

第二部分 2025年部门预算表

- 一、收支总体情况表
- 二、收入总体情况表
- 三、支出总体情况表
- 四、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按功能分类科目）
-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按经济分类科目）
- 七、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情况表（按经济分类科目）
- 八、财政拨款安排的行政经费及“三公”经费预算表
- 九、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
- 十、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表
- 十一、部门预算基本支出预算表
- 十二、部门预算项目支出及其他支出预算表

第三部分 2025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仁化县民政和退役军人事务局概况

一、主要职责

（一）拟订全县民政事业和退役军人思想政治、管理保障和安置优抚等工作的发展规划、政策措施和规范性文件，并组织实施。

（二）拟订全县社会救助政策、标准，统筹社会救助体系建设，组织实施城乡居民最低生活保障、特困人员救助供养、最低生活保障边缘家庭和支出型困难家庭认定、临时救助、生活无着流浪乞讨人员救助工作。

（三）拟订全县行政区划、行政区域界线和地名管理政策、标准，负责国务院和省政府审批的行政区划设立、命名、变更和政府驻地迁移的报批工作，负责行政区域界线的勘定和管理工

作，负责地名管理工作。

（四）拟订全县婚姻管理政策并组织实施，负责全县婚姻登记工作，推进婚俗改革。拟订全县殡葬管理政策、服务规范并组织实施，推进殡葬改革。

（五）统筹推进、督促指导、监督管理养老服务工作，拟订全县养老服务体系建设规划、政策、标准并组织实施，承担老年人福利和特殊困难老年人救助工作。负责拟订应对人口老龄化政策措施，综合协调、督促指导、组织推荐老龄事业发展，承担老年疾病防治、老年人医疗照护、老年人心理健康与关怀服务等老年健康工作。负责拟订全县儿童福利、孤弃儿童保障、儿童收养、儿童救助保护政策、标准，健全农村留守儿童关爱服务体系

和困境儿童保障制度。

（六）组织拟订全县促进慈善事业发展政策，指导社会捐工作。

（七）拟订全县社会组织（含社会团体、基金会、社会服务机构）发展规划、政策规定并组织实施。负责全县性社会组织的登记和监督管理，开展社会组织信用体系、综合监管体系建设。负责社会组织人才建设、发展能力建设和直接登记的全县性社会组织党群建设。推进全社会组织信息化建设。

（八）负责军队转业干部、复员干部、离休退休干部、退役士兵和无军籍退休退役退职职工的移交安置工作和自主择业、就业退役军人服务管理工作。

（九）指导退役军人教育培训工作，协调扶持退役军人、随军随调家就业创业。

（十）组织拟订退役军人特殊保障政策措施并组织实施。

（十一）组织协调、督促落实移交地方的军休退役军人、符合条件的其他退役军人和无军籍退休退职职工的住房保障工作，以及退役军人医疗保障、社会保险等待遇保障工作。

（十二）组织指导伤病残退役军人服务管理和抚恤工作，拟订有关退役军人医疗、疗养、养老等机构的规划政策措施并指导实施。承担退役军人残疾等级评定，以及不适宜继续服役的伤病残退役军人相关工作。组织指导军供服务保障工作。

（十三）组织指导全县拥军优属工作。组织实施现役军人、退役军人、军队文职人员和军属优待、抚恤等工作，以及国民党抗战老兵等有关人员的优待工作。

（十四）组织实施烈士及退役军人荣誉激励、纪念活动等工

作，依法承担英雄烈士保护、烈士评定相关工作。拟订全县军人公墓建设规划、管理维护等政策措施并指导实施。审核拟列入县级以上重点保护单位的烈士纪念建筑物名录。总结表彰和宣扬退役军人、退役军人工作单位先进典型事迹。指导退役军人服务体系建设。

（十五）指导并监督检查退役军人相关法律、法规、规章和政策措施的落实，组织开展退役军人权益维护和有关人员的帮扶援助工作。

（十六）完成县委、县政府交办的其他任务。

（十七）与县自然资源局的有关职责分工。县民政和退役军人事务局同县自然资源局组织编制公布行政区域信息的仁化县行政区划图。

二、部门机构设置

本部门内设：办公室、社会救助股、社会福利和社会事务股、拥军优抚安置股。机关行政编制13名。设局长1名、副局长3名，正股级领导职数4名，年初实有在职人数51人，退休人数13人，遗嘱1人。

三、部门预算构成

本部门无下属预算单位，部门预算为局本级预算。

第二部分 2025年部门预算表

表1

收支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仁化县民政和退役军人事务局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预算	项目	预算
一、预算拨款	10,855.40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0.00
二、财政专户拨款	0.00	二、外交支出	0.00
三、其他资金	0.00	三、国防支出	40.50
		四、公共安全支出	0.00
		五、教育支出	0.00
		六、科学技术支出	0.00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0.00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9,500.73
		九、卫生健康支出	47.45
		十、节能环保支出	0.00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0.00
		十二、农林水支出	0.00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0.00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0.00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0.00
		十六、金融支出	0.00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0.00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0.00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30.12
		二十、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00
		二十一、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0.00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0.00

收入		支出	
项目	预算	项目	预算
		二十三、其他支出	1,236.60
本年收入合计	10,855.40	本年支出合计	10,855.40
四、上级补助收入	0.00	二十四、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00
五、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00	二十五、上缴上级支出	0.00
六、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0.00	二十六、结转下年	0.00
收入总计	10,855.40	支出总计	10,855.40

注：财政拨款收支情况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政府性基金预算、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支情况。
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收入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仁化县民政和退役军人事务局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		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财政专户拨款收入		其他资金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教育收费	其他专户收入拨款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其他收入			
	合计	10,855.40	9,618.80	1,236.6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3	国防支出	40.50	40.5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306	国防动员	40.50	40.5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30601	兵役征集	40.50	40.5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9,500.73	9,500.73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2	民政管理事务	1,092.61	1,092.61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201	行政运行	386.65	386.65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206	社会组织管理	3.50	3.5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207	行政区划和地名管理	12.00	12.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299	其他民政管理事务支出	690.46	690.46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95.91	95.91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30.25	30.25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43.78	43.78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21.89	21.89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8	抚恤	1,418.68	1,418.68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801	死亡抚恤	0.48	0.48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803	在乡复员、退伍军人生活补助	200.00	20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805	义务兵优待	404.00	404.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808	褒扬纪念	75.00	75.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899	其他优抚支出	739.20	739.2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功能分类科目		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财政专户拨款收入		其他资金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教育收费	其他专户收入拨款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其他收入			
20809	退役安置	275.62	275.62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901	退役士兵安置	242.00	242.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904	退役士兵管理教育	4.20	4.2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905	军队转业干部安置	19.42	19.42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999	其他退役安置支出	10.00	1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10	社会福利	1,337.07	1,337.07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1001	儿童福利	152.67	152.67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1002	老年福利	158.62	158.62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1004	殡葬	153.00	153.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1006	养老服务	837.00	837.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1099	其他社会福利支出	35.78	35.78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11	残疾人事业	1,356.50	1,356.5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1107	残疾人生活和护理补贴	1,356.50	1,356.5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19	最低生活保障	2,081.40	2,081.4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1901	城市最低生活保障金支出	430.00	43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1902	农村最低生活保障金支出	1,651.40	1,651.4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20	临时救助	65.30	65.3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2001	临时救助支出	45.00	45.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2002	流浪乞讨人员救助支出	20.30	20.3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21	特困人员救助供养	1,285.00	1,285.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2101	城市特困人员救助供养支出	195.50	195.5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2102	农村特困人员救助供养支出	1,089.50	1,089.5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25	其他生活救助	133.00	133.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2502	其他农村生活救助	133.00	133.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功能分类科目		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财政专户拨款收入		其他资金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教育收费	其他专户收入拨款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其他收入			
20828	退役军人管理事务	358.59	358.59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2804	拥军优属	170.06	170.06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2850	事业运行	80.53	80.53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2899	其他退役军人事务管理支出	108.00	108.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05	1.05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05	1.05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47.45	47.45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9.55	19.55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15.48	15.48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4.07	4.07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4	优抚对象医疗	27.90	27.9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401	优抚对象医疗补助	27.90	27.9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30.12	30.12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30.12	30.12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30.12	30.12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9	其他支出	1,236.60	0.00	1,236.6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960	彩票公益金安排的支出	1,236.60	0.00	1,236.6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96002	用于社会福利的彩票公益金支出	1,236.60	0.00	1,236.6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支出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仁化县民政和退役军人事务局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事业单位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结转下年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10,855.40	614.29	10,241.11	0.00	0.00	0.00	0.00
203	国防支出	40.50	0.00	40.50	0.00	0.00	0.00	0.00
20306	国防动员	40.50	0.00	40.50	0.00	0.00	0.00	0.00
2030601	兵役征集	40.50	0.00	40.50	0.00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9,500.73	564.62	8,936.11	0.00	0.00	0.00	0.00
20802	民政管理事务	1,092.61	386.65	705.96	0.00	0.00	0.00	0.00
2080201	行政运行	386.65	386.65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206	社会组织管理	3.50	0.00	3.50	0.00	0.00	0.00	0.00
2080207	行政区划和地名管理	12.00	0.00	12.00	0.00	0.00	0.00	0.00
2080299	其他民政管理事务支出	690.46	0.00	690.46	0.00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95.91	95.91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30.25	30.25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43.78	43.78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21.89	21.89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8	抚恤	1,418.68	0.48	1,418.20	0.00	0.00	0.00	0.00
2080801	死亡抚恤	0.48	0.48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803	在乡复员、退伍军人生活补助	200.00	0.00	200.00	0.00	0.00	0.00	0.00
2080805	义务兵优待	404.00	0.00	404.00	0.00	0.00	0.00	0.00
2080808	褒扬纪念	75.00	0.00	75.00	0.00	0.00	0.00	0.00
2080899	其他优抚支出	739.20	0.00	739.20	0.00	0.00	0.00	0.00
20809	退役安置	275.62	0.00	275.62	0.00	0.00	0.00	0.00

功能分类科目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事业单位经营支 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 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结转下年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2080901	退役士兵安置	242.00	0.00	242.00	0.00	0.00	0.00	0.00
2080904	退役士兵管理教育	4.20	0.00	4.20	0.00	0.00	0.00	0.00
2080905	军队转业干部安置	19.42	0.00	19.42	0.00	0.00	0.00	0.00
2080999	其他退役安置支出	10.00	0.00	10.00	0.00	0.00	0.00	0.00
20810	社会福利	1,337.07	0.00	1,337.07	0.00	0.00	0.00	0.00
2081001	儿童福利	152.67	0.00	152.67	0.00	0.00	0.00	0.00
2081002	老年福利	158.62	0.00	158.62	0.00	0.00	0.00	0.00
2081004	殡葬	153.00	0.00	153.00	0.00	0.00	0.00	0.00
2081006	养老服务	837.00	0.00	837.00	0.00	0.00	0.00	0.00
2081099	其他社会福利支出	35.78	0.00	35.78	0.00	0.00	0.00	0.00
20811	残疾人事业	1,356.50	0.00	1,356.50	0.00	0.00	0.00	0.00
2081107	残疾人生活和护理补贴	1,356.50	0.00	1,356.50	0.00	0.00	0.00	0.00
20819	最低生活保障	2,081.40	0.00	2,081.40	0.00	0.00	0.00	0.00
2081901	城市最低生活保障金支出	430.00	0.00	430.00	0.00	0.00	0.00	0.00
2081902	农村最低生活保障金支出	1,651.40	0.00	1,651.40	0.00	0.00	0.00	0.00
20820	临时救助	65.30	0.00	65.30	0.00	0.00	0.00	0.00
2082001	临时救助支出	45.00	0.00	45.00	0.00	0.00	0.00	0.00
2082002	流浪乞讨人员救助支出	20.30	0.00	20.30	0.00	0.00	0.00	0.00
20821	特困人员救助供养	1,285.00	0.00	1,285.00	0.00	0.00	0.00	0.00
2082101	城市特困人员救助供养支 出	195.50	0.00	195.50	0.00	0.00	0.00	0.00
2082102	农村特困人员救助供养支 出	1,089.50	0.00	1,089.50	0.00	0.00	0.00	0.00
20825	其他生活救助	133.00	0.00	133.00	0.00	0.00	0.00	0.00
2082502	其他农村生活救助	133.00	0.00	133.00	0.00	0.00	0.00	0.00
20828	退役军人管理事务	358.59	80.53	278.06	0.00	0.00	0.00	0.00
2082804	拥军优属	170.06	0.00	170.06	0.00	0.00	0.00	0.00
2082850	事业运行	80.53	80.53	0.00	0.00	0.00	0.00	0.00
2082899	其他退役军人事务管理支 出	108.00	0.00	108.00	0.00	0.00	0.00	0.00

功能分类科目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事业单位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结转下年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05	1.05	0.00	0.00	0.00	0.00	0.00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05	1.05	0.00	0.00	0.00	0.00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47.45	19.55	27.90	0.00	0.00	0.00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9.55	19.55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15.48	15.48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4.07	4.07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4	优抚对象医疗	27.90	0.00	27.90	0.00	0.00	0.00	0.00
2101401	优抚对象医疗补助	27.90	0.00	27.90	0.00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30.12	30.12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30.12	30.12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30.12	30.12	0.00	0.00	0.00	0.00	0.00
229	其他支出	1,236.60	0.00	1,236.60	0.00	0.00	0.00	0.00
22960	彩票公益金安排的支出	1,236.60	0.00	1,236.60	0.00	0.00	0.00	0.00
2296002	用于社会福利的彩票公益金支出	1,236.60	0.00	1,236.60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仁化县民政和退役军人事务局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预算	项目	预算
一、一般公共预算	9,618.80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	1,236.60	二、外交支出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0.00	三、国防支出	40.50
		四、公共安全支出	0.00
		五、教育支出	0.00
		六、科学技术支出	0.00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0.00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9,500.73
		九、卫生健康支出	47.45
		十、节能环保支出	0.00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0.00
		十二、农林水支出	0.00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0.00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0.00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0.00
		十六、金融支出	0.00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0.00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0.00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30.12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0.00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00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0.00
		二十三、其他支出	1,236.60
本年收入合计	10,855.40	本年支出合计	10,855.40

收入		支出	
项目	预算	项目	预算
		二十四、结转下年	0.00
收入总计	10,855.40	支出总计	10,855.40

注：表中功能分类科目，根据部门实际预算编制情况编制。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按功能分类科目）

单位名称：仁化县民政和退役军人事务局

单位：万元

功能科目名称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小计	其中：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9,618.80	614.29	9,004.51
[203]国防支出	40.50	0.00	40.50
[20306]国防动员	40.50	0.00	40.50
[2030601]兵役征集	40.50	0.00	40.50
[208]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9,500.73	564.62	8,936.11
[20802]民政管理事务	1,092.61	386.65	705.96
[2080201]行政运行	386.65	386.65	0.00
[2080206]社会组织管理	3.50	0.00	3.50
[2080207]行政区划和地名管理	12.00	0.00	12.00
[2080299]其他民政管理事务支出	690.46	0.00	690.46
[20805]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95.91	95.92	0.00
[2080501]行政单位离退休	30.25	30.25	0.00
[2080505]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43.78	43.78	0.00
[2080506]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21.89	21.89	0.00
[20808]抚恤	1,418.68	0.48	1,418.20
[2080801]死亡抚恤	0.48	0.48	0.00
[2080803]在乡复员、退伍军人生活补助	200.00	0.00	200.00
[2080805]义务兵优待	404.00	0.00	404.00
[2080808]褒扬纪念	75.00	0.00	75.00
[2080899]其他优抚支出	739.20	0.00	739.20
[20809]退役安置	275.62	0.00	275.62
[2080901]退役士兵安置	242.00	0.00	242.00
[2080904]退役士兵管理教育	4.20	0.00	4.20
[2080905]军队转业干部安置	19.42	0.00	19.42

功能科目名称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小计	其中：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2080999]其他退役安置支出	10.00	0.00	10.00
[20810]社会福利	1,337.07	0.00	1,337.07
[2081001]儿童福利	152.67	0.00	152.67
[2081002]老年福利	158.62	0.00	158.62
[2081004]殡葬	153.00	0.00	153.00
[2081006]养老服务	837.00	0.00	837.00
[2081099]其他社会福利支出	35.78	0.00	35.78
[20811]残疾人事业	1,356.50	0.00	1,356.50
[2081107]残疾人生活和护理补贴	1,356.50	0.00	1,356.50
[20819]最低生活保障	2,081.40	0.00	2,081.40
[2081901]城市最低生活保障金支出	430.00	0.00	430.00
[2081902]农村最低生活保障金支出	1,651.40	0.00	1,651.40
[20820]临时救助	65.30	0.00	65.30
[2082001]临时救助支出	45.00	0.00	45.00
[2082002]流浪乞讨人员救助支出	20.30	0.00	20.30
[20821]特困人员救助供养	1,285.00	0.00	1,285.00
[2082101]城市特困人员救助供养支出	195.50	0.00	195.50
[2082102]农村特困人员救助供养支出	1,089.50	0.00	1,089.50
[20825]其他生活救助	133.00	0.00	133.00
[2082502]其他农村生活救助	133.00	0.00	133.00
[20828]退役军人管理事务	358.59	80.53	278.06
[2082804]拥军优属	170.06	0.00	170.06
[2082850]事业运行	80.53	80.53	0.00
[2082899]其他退役军人事务管理支出	108.00	0.00	108.00
[20899]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05	1.05	0.00
[2089999]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05	1.05	0.00
[210]卫生健康支出	47.45	19.55	27.90
[21011]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9.55	19.55	0.00
[2101101]行政单位医疗	15.48	15.48	0.00

功能科目名称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小计	其中：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4.07	4.07	0.00
[21014] 优抚对象医疗	27.90	0.00	27.90
[2101401] 优抚对象医疗补助	27.90	0.00	27.9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30.12	30.12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30.12	30.12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30.12	30.12	0.00

注：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按经济分类科目）

单位名称：仁化县民政和退役军人事务局

单位：万元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科目	预算
合计	614.29
[301]工资福利支出	523.27
[30101]基本工资	111.01
[30102]津贴补贴	119.43
[30103]奖金	55.04
[30107]绩效工资	27.37
[30108]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43.78
[30109]职业年金缴费	21.89
[30110]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19.55
[30112]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1.05
[30113]住房公积金	30.12
[30199]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94.03
[302]商品和服务支出	60.30
[30201]办公费	35.38
[30217]公务接待费	2.00
[30231]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2.00
[30239]其他交通费用	10.92
[303]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0.73
[30302]退休费	30.25
[30304]抚恤金	0.48

注：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情况表（按经济分类科目）

单位名称：仁化县民政和退役军人事务局

单位：万元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科目	预算
合计	9,004.51
[505]对事业单位经常性补助	10.00
[50599]其他对事业单位补助	10.00
[301]工资福利支出	33.50
[30199]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33.50
[302]商品和服务支出	1,658.66
[30216]培训费	4.20
[30299]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1,654.46
[303]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7,252.35
[30303]退职（役）费	200.00
[30305]生活补助	958.41
[30306]救济费	5,073.87
[30307]医疗费补助	27.90
[30309]奖励金	20.00
[30311]代缴社会保险费	10.00
[30399]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962.17
[310]资本性支出	50.00
[31002]办公设备购置	50.00

注：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财政拨款安排的行政经费及“三公”经费预算表

单位名称：仁化县民政和退役军人事务局

单位：万元

项目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行政经费	92.40	92.40	0.00	0.00
“三公”经费	14.00	14.00	0.00	0.00
其中：（一）因公出国（境）支出	0.00	0.00	0.00	0.00
（二）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支出	12.00	12.00	0.00	0.00
1. 公务用车购置费	0.00	0.00	0.00	0.00
2.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2.00	12.00	0.00	0.00
（三）公务接待费支出	2.00	2.00	0.00	0.00

注：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

单位名称：仁化县民政和退役军人事务局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其中：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1,236.60	0.00	1,236.60
229	其他支出	1,236.60	0.00	1,236.60
22960	彩票公益金安排的支出	1,236.60	0.00	1,236.60
2296002	用于社会福利的彩票公益金支出	1,236.60	0.00	1,236.60

注：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表

单位名称：仁化县民政和退役军人事务局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其中：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0.00	0.00	0.00

注：本表本年无发生额。

部门预算基本支出预算表

单位名称：仁化县民政和退役军人事务局

单位：万元

支出项目类别（资金使用单位）	总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拨款	其他资金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合计	614.29	614.29	614.29	0.00	0.00	0.00
仁化县民政和退役军人事务局	614.29	614.29	614.29	0.00	0.00	0.00
工资和福利支出	523.26	523.26	523.26	0.00	0.00	0.00
商品和服务支出	60.30	60.30	60.30	0.00	0.00	0.00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0.73	30.73	30.73	0.00	0.00	0.00

注：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部门预算项目支出及其他支出预算表

单位名称：仁化县民政和退役军人事务局

单位：万元

支出项目类别（资金使用单位）	总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拨款	其他资金	绩效目标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合计	10,241.11	10,241.11	9,004.51	1,236.60	0.00	0.00	0.00	保障民政和退役军人服务工作。
仁化县民政和退役军人事务局	10,241.11	10,241.11	9,004.51	1,236.60	0.00	0.00	0.00	保障民政和退役军人服务工作。
农村特困人员供养	229.50	229.50	229.50	0.00	0.00	0.00	0.00	用于发放农村特困人员合理费和生活补贴，保障特困人员基本生活和照料护理服务。
城镇最低生活保障金	260.00	260.00	260.00	0.00	0.00	0.00	0.00	用于支付城镇低保对象低保金，保障城镇低保对象的基本生活，促进社会和谐稳定发展。
农村最低生活保障金	715.40	715.40	715.40	0.00	0.00	0.00	0.00	用于支付农村低保对象低保金，保障农村低保对象的基本生活，促进社会和谐稳定发展。
敬老院、未保中心人员工资	16.00	16.00	16.00	0.00	0.00	0.00	0.00	用于支付工作人员工资，保障机构运行。
脱贫困户兜底金	133.00	133.00	133.00	0.00	0.00	0.00	0.00	保障兜底政策延续，防止规模性返贫
行政区域界线联检和管理工作经费	12.00	12.00	12.00	0.00	0.00	0.00	0.00	行政区域界线界桩日常维护及发放管护人工工资
社会组织年报及工作经费	0.50	0.50	0.50	0.00	0.00	0.00	0.00	社会组织年报及日常审核费用。
婚姻登记工本费和工作经费	1.00	1.00	1.00	0.00	0.00	0.00	0.00	用于购买结婚、离婚证等经费，保障婚姻登记工作正常运作。
困难残疾人生活补贴	82.06	82.06	82.06	0.00	0.00	0.00	0.00	用于发放残疾人生活补贴，保障残疾人的基本生活。
流浪乞讨人员经费	0.30	0.30	0.30	0.00	0.00	0.00	0.00	确保流浪人员及时得到救助，合理安排流浪乞讨人员返乡
儿童福利生活补贴	2.67	2.67	2.67	0.00	0.00	0.00	0.00	社会散居孤儿（含艾滋病病毒儿童）生活补贴。
老年人福利补贴	158.62	158.62	158.62	0.00	0.00	0.00	0.00	用于发放80岁以上老年人福利补贴

支出项目类别（资金使用单位）	总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拨款	其他资金	绩效目标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流浪乞讨救助安置中心运作经费	5.00	5.00	5.00	0.00	0.00	0.00	0.00	确保救助安置工作正常运作，使无法返乡的流浪乞讨人员及时得到帮助。
全县免收殡葬基本服务费	125.00	125.00	125.00	0.00	0.00	0.00	0.00	用于减免火化群众殡葬基本服务费，促进良好的殡葬习俗。
仁化县殡仪馆事业费	10.00	10.00	10.00	0.00	0.00	0.00	0.00	用于补助仁化县殡仪馆运作经费，保障机构正常运行。
城市特困人员供养	40.50	40.50	40.50	0.00	0.00	0.00	0.00	用于支付城镇特困对象特困金，保障农村特困对象的基本生活。
重度残疾人护理补贴	261.74	261.74	261.74	0.00	0.00	0.00	0.00	健全重度残疾人护理补贴，充分发挥了扶残救助，解决全县符合条件的残疾基本生活费。
社会救助工作经费	27.50	27.50	27.50	0.00	0.00	0.00	0.00	用于保障县民政局社会救助经办服务人员工资待遇、开展培训工作以及入户核查等工作支出。
敬老院运作工作经费	16.00	16.00	0.00	16.00	0.00	0.00	0.00	用于补助我县4家公办养老机构运作经费。
殡葬宣传改革	1.00	1.00	1.00	0.00	0.00	0.00	0.00	用于我县殡葬改革宣传和殡葬执法监管工作。
2025年镇（街）专职社工经费	212.66	212.66	212.66	0.00	0.00	0.00	0.00	用于我县发放社工的工资，社工站建设等，确保我县各镇（街）社会工作服务站（点）的正常运作，让社工队伍不断壮大，起到基础居民团体与政府部门的沟通桥梁作用，能更好地促进基层社区治理可持续发展。
留守儿童活动项目经费	1.50	1.50	1.50	0.00	0.00	0.00	0.00	用于未成年人心理健康宣讲等活动。
居家养老服务中心工作经费	9.00	9.00	0.00	9.00	0.00	0.00	0.00	用于各镇（街）居家养老服务中心运转。
婚姻档案电子化及上传经费	5.00	5.00	5.00	0.00	0.00	0.00	0.00	为完成1978年以来的现存婚姻登记历史档案的数据补充和完善，并同步实现历史纸质档案的电子化，现申请470160.3元作为我县婚姻档案电子化工作经费。
未保中心运作经费	5.00	5.00	5.00	0.00	0.00	0.00	0.00	用于未保中心工作，办公保障经费。
长者饭堂运营补助经费	11.00	11.00	0.00	11.00	0.00	0.00	0.00	用于各镇（街）长者饭堂运营、助餐补贴等方面。
2025年困难群众春节慰问金	34.78	34.78	34.78	0.00	0.00	0.00	0.00	用于发放困难群众及特殊工作群体春节慰问金。
仁化县慈善会工作经费	3.00	3.00	3.00	0.00	0.00	0.00	0.00	用于补助我县慈善会人员、办公等支出，保障慈善会工作正常运行。

支出项目类别（资金使用单位）	总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拨款	其他资金	绩效目标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自主退役士兵一次性经济补助（退役士兵安置）	200.00	200.00	200.00	0.00	0.00	0.00	0.00	通过给予退役士兵一次性补助金，转业士官待安置期间发放生活补助，办理社保接续到位，组织当年退役士兵适应性教育培训。保证当年退役士兵按《军人抚恤优待条例》和《退役士兵安置条例》有关政策落实到位，确保退役士兵经济待遇落实。
烈士纪念设施管辖维护费（包含铜鼓岭绿化卫生费）	25.00	25.00	25.00	0.00	0.00	0.00	0.00	用于烈士纪念设施维护经费，为广大党员干部、群众提供一个庄严、肃静、环境优美的瞻仰环境。
双拥办公经费	10.00	10.00	10.00	0.00	0.00	0.00	0.00	用于开展双拥的宣传教育工作、开展形式多样节日拥军优属活动、认真落实优抚安置政策，做好涉军维稳工作。
企业军转干部解困资金	16.21	16.21	16.21	0.00	0.00	0.00	0.00	用于发放对企业军转干部解困生活补助，保障困难企业军转干部基本生活。
军人服务体系工作经费	50.00	50.00	50.00	0.00	0.00	0.00	0.00	用于维护服务管理机构正常运转。
2025年退役军人春节、清明、八一、930公祭日慰问活动经费	160.00	160.00	160.00	0.00	0.00	0.00	0.00	给予我县元旦春节、八一建军节、930烈士公祭日及其他节日期间拥军优属慰问活动，烈属异地祭扫费用。
优抚对象抚恤补助经费（本级财政配套医疗费、生活补助、临时抚恤补助）	200.00	200.00	200.00	0.00	0.00	0.00	0.00	给予我县烈士遗属、在乡老复员军人、参战人员、带病回乡退伍军人、60岁退役军人、残疾军人等优抚对象定期抚恤补助，约1000人，定期定点每月15日前下拨给优抚对象，下拨率大于等于99%。保障我县退役军人等优抚对象生活高于本县人均可支配收入以上。
部分退役士兵社会保险经费	10.00	10.00	10.00	0.00	0.00	0.00	0.00	用于开展政府安置工作下岗的退役士兵社保接续工作。

支出项目类别（资金使用单位）	总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拨款	其他资金	绩效目标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义务兵家庭优待金	300.00	300.00	300.00	0.00	0.00	0.00	0.00	通过发放义务兵家庭优待金，实行城乡统一标准，由县级人民政府按照不低于当年上一年度城镇常住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以当地统计部门发布的统计数据为准）70%的标准发放。直至本人退伍、转为士官或提拔为部队干部。保障义务兵等家庭享受军属经济待遇。通过发放烈属、残疾军人优待金提高此类对象的生活水平。
义务兵奖励金	20.00	20.00	20.00	0.00	0.00	0.00	0.00	对上年度在部队立功受奖的义务兵、士官、军官进行奖励，激发现役军人在部队建功立业的动力。
2025年老龄健康工作经费	1.00	1.00	1.00	0.00	0.00	0.00	0.00	为我县户籍每一位60岁以上（含）的老人买一份10元的保险，以及其他文艺活动费用。
敬老院运行费	214.60	214.60	0.00	214.60	0.00	0.00	0.00	用于支持公办敬老院临聘服务人员开支，保障养老机构正常运行。
中央优抚对象医疗保障经费粤财社[2024]265号	27.90	27.90	27.90	0.00	0.00	0.00	0.00	用于优抚对象医疗保险缴费。
中央优抚对象补助经费粤财社[2024]264号	447.00	447.00	447.00	0.00	0.00	0.00	0.00	1.通过发放抚恤补助和生活补助，落实抚恤补助标准动态增长机制，确保抚恤补助标准与经济社会发展水平相适应，更好保障优抚对象生活，维护社会稳定，巩固国防和军队建设。2.国家体现贡献、统筹平衡的抚恤优待量化标准落实率为100%。
大学毕业生入伍补助经费粤财政法[2024]125号	40.50	40.50	40.50	0.00	0.00	0.00	0.00	用于发放大学毕业生入伍，鼓励大学生入伍。
纪念设施提升改造资金粤财社【2024】315号	50.00	50.00	50.00	0.00	0.00	0.00	0.00	用于提升纪念设施，为广大党员干部、群众提供一个庄严、肃静、环境优美的瞻仰环境。
孤儿康复计划粤财社【2024】304号	1.00	1.00	0.00	1.00	0.00	0.00	0.00	用于我县孤儿体检，及时关注我县孤儿群体的身心健康。
拥军优属慰问经费粤财社【2024】306号	0.06	0.06	0.06	0.00	0.00	0.00	0.00	用于慰问我县优抚对象。

支出项目类别（资金使用单位）	总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拨款	其他资金	绩效目标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养老机构提升改造资金 粤财社【2024】298号	895.00	895.00	0.00	895.00	0.00	0.00	0.00	中央专项彩票公益金支持地方社会公益事业发展资金全部用于支持以服务生活困难和失能失智老年人为主的城乡老年社会福利机构、城乡社区养老服务设施、农村特困人员供养服务设施新建、改扩建和设施设备配置，推进护理型床位建设，强化消防安全整治，提升兜底保障能力和服务水平。
优抚对象补助（第二批） 粤财社[2024]302号	84.00	84.00	84.00	0.00	0.00	0.00	0.00	由于发放我县优抚对象生活补助。
省困难群众补助 粤财社[2024]317号	1,741.00	1,741.00	1,741.00	0.00	0.00	0.00	0.00	落实城乡低保补差，特困人员供养标准不低于当地低保标准的1.46倍，开展临时救助，对突发意外的家庭或个人应救尽救。保障孤儿基本生活，流浪乞讨人员得到救治等。

支出项目类别（资金使用单位）	总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拨款	其他资金	绩效目标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中央困难群众补助粤财社【2024】313号	595.00	595.00	595.00	0.00	0.00	0.00	0.00	1. 完善分层梯度救助格局，增强社会救助有效供给，提升社会救助工作效能。全省各地依法依规完成城乡低保、特困人员基本生活供养提标工作。 2. 规范城乡低保政策实施，合理确定保障标准，使低保对象基本生活得到有效保障。 3. 统筹城乡特困人员救助供养工作，合理确定保障标准。 4. 规范实施临时救助政策，实现及时高效，救急解难。 5. 为生活无着流浪乞讨人员提供临时食宿、疾病救治、协助返回等救助，并妥善安置返乡受助人员。 6. 健全儿童保护体制机制，夯实儿童保障工作基础，强化儿童监护能力建设，提升儿童服务保障质量。对流浪未成年人提供特殊优先保护及教育矫治等专业服务，确保其健康成长。 7. 对农村留守儿童、困境儿童等存在流浪风险的未成年人以及流浪乞讨儿童开展家庭监护评估、监护支持、精神关爱等工作，为其提供临时照料、医疗救治、心理疏导、行为矫治、社会融入、家庭关系调试、法律援助等专业服务，从源头上预防未成年人外出流浪。 8. 全省各地依法依规完成孤儿基本生活最低养育标准提标工作。引导地方提高孤儿生活保障水平，孤儿生活保障政策规范高效实施；使孤儿、艾滋病病毒感染儿童和事实无人抚养儿童基本生活得到保障。 9. 对留守儿童、困境儿童、流浪乞讨儿童提供应急处置、救助帮扶、监护支持、精神关爱等未成年人社会保护服务，包括热线运行、监护评估、精准帮扶、政策宣传、业务培训、家庭探访、心理疏导等关爱服务。 10. 积极为走失、务工不着、家庭暴力受害者等离家在外的临时遇困人员提供救助。

支出项目类别（资金使用单位）	总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拨款	其他资金	绩效目标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省优抚抚恤补助粤财社[2024]337号	292.20	292.20	292.20	0.00	0.00	0.00	0.00	1.通过发放抚恤补助和生活补助，建立抚恤补助标准动态增长机制，确保抚恤补助标准与经济社会发展水平相适应，更好保障优抚对象生活，维护社会稳定，巩固国防和军队建设。2.安排优抚对象医疗补助资金，保障优抚对象医疗待遇落实。通过开展短期疗养、送医送药等活动，帮助解决优抚对象年老体弱、医疗困难等实际问题，体现党和政府对优抚对象的关心关爱。3.国家体现贡献、统筹平衡的抚恤优待量化标准落实率为100%。
残疾人两项补贴粤财社[2024]281号	1,012.70	1,012.70	1,012.70	0.00	0.00	0.00	0.00	按月按文件对符合条件的人发放残疾人两项补贴
殡葬事业省福彩资金粤财社[2024]314号	60.00	60.00	0.00	60.00	0.00	0.00	0.00	由于购买平板型遗体火化设备，完善殡仪馆设施设备，提高我县殡仪馆服务水平。
和谐婚姻计划建设资金粤财社[2024]314号	30.00	30.00	0.00	30.00	0.00	0.00	0.00	用于婚姻登记处提升改造费用。
省企业军转干补助粤财社[2024]296号	2.00	2.00	2.00	0.00	0.00	0.00	0.00	用于发放对企业军转干部解困生活补助，保障困难企业军转干部基本生活。
中央企业军转干粤财社[2024]296号	1.00	1.00	1.00	0.00	0.00	0.00	0.00	用于发放对企业军转干部解困生活补助，保障困难企业军转干部基本生活。
省自主就业退役士兵一次性补助粤财社[2024]324号	42.00	42.00	42.00	0.00	0.00	0.00	0.00	给予我县自主就业退役士兵一次性经济补助金
省退役军人适应性培训粤财社[2024]324号	4.20	4.20	4.20	0.00	0.00	0.00	0.00	用于我县退役军人适应性培训经费，提高退役军人的就业。

支出项目类别（资金使用单位）	总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拨款	其他资金	绩效目标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养老服务建设资金粤财社[2024]339号	837.00	837.00	837.00	0.00	0.00	0.00	0.00	目标1：推进公办养老机构护理型床位建设发展，推动乡镇敬老院优化整合和转型发展，实施特困人员供养服务设施（敬老院）改造提升工程，支持特困人员供养服务设施（敬老院）新建、改扩建和设施设备配置，目标2：发展老年助餐服务，推动“长者饭堂”提质增效；目标3：为有集中供养意愿且自愿申请进行老年人能力评估的低保老年人开展能力评估；目标4：提高养老机构安全风险防范能力；目标5：支持特殊困难老年人家庭适老化改造；目标6：提高照护服务能力和水平；目标7：开展养老机构等级评定；目标8：加强养老服务信息化建设，提高智慧化养老服务水平。
殡葬减免服务补助经费粤财社【2024】294号	17.00	17.00	17.00	0.00	0.00	0.00	0.00	用于减免火化群众殡葬基本服务费，促进良好的殡葬习俗。
双百社工经费粤财社[2024]342号	416.80	416.80	416.80	0.00	0.00	0.00	0.00	用于社工站建设、社工工资，培训等工作，加强乡镇（街道）社会工作服务能力建设，积极打造职业化、专业化、本土化社会工作人才队伍，立足镇街、深入村居，为困难群众和特殊群体提供政策落实、心理疏导、资源链接、能力提升、社会融入等专业服务，打通为民服务“最后一米”，切实增强人民群众的获得感、幸福感和安全感，按照“统筹规划、合理布局、以点带面、循序渐进、全面覆盖”的原则。
退役军人保障工作经费粤财社[2024]316号	58.00	58.00	58.00	0.00	0.00	0.00	0.00	用于退役军人服务保障经费，加强政府与退役军人联系沟通，做好退役军人走访慰问、权益维护、档案管理、信息化建设、宣传培训等工作。
军转干补助经费韶财社[2024]222号	0.21	0.21	0.21	0.00	0.00	0.00	0.00	用于自主择业军转业干部管理服务等补助费用。

注：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第三部分 2025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一、部门预算收支增减变化情况

2025年本部门收入预算10,855.4万元，比上年增加1,238.8万元，增长12.9%，主要原因是本年度预算包含了原来仁化县民政局和仁化县退役军人事务局两个单位预算，因此比上年增加；支出预算10,855.4万元，比上年增加1,238.8万元，增长12.9%，主要原因是本年度预算包含了原来仁化县民政局和仁化县退役军人事务局两个单位预算，因此比上年增加。

二、“三公”经费安排情况

2025年本部门财政拨款安排“三公”经费14万元，比上年增加5万元，增长55.6%，主要原因是本年度预算包含了原来仁化县民政局和仁化县退役军人事务局两个单位预算，因此比上年增加。其中：因公出国（境）费0万元，比上年增加0万元，增长0%，主要原因是与上年持平，无增减变化；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12万元（公务用车购置费0万元，比上年增加0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12万元，比上年增加4万元。）比上年增加4万元，增长50%，主要原因是本年度增加2辆原来退役军人事务局公务车；公务接待费2万元，比上年增加1万元，增长100%，主要原因是本年度预算包含了原来仁化县民政局和仁化县退役军人事务局两个单位预算，因此比上年增加。

三、机关运行经费安排情况

行政经费（机关运行经费）指用于维持行政（参公）单位机关运行的经费。具体包括：办公费、印刷费、水费、电费、邮电

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因公出国（境）费用、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专用材料费、被装购置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医疗费补助、办公设备购置、专用设备购置、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公务用车购置、其他交通工具购置经济科目对应的预算资金。2025年，本部门机关运行经费安排92.4万元，比上年增加34.55万元，增长59.7%，主要原因是本年度预算包含了原来仁化县民政局和仁化县退役军人事务局两个单位预算，因此比上年增加。

四、政府采购情况

2025年本部门政府采购安排160万元，其中：货物类采购预算50万元，工程类采购预算100万元，服务类采购预算10万元等。

五、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2025年1月30日，本部门固定资产金额507.47万元，分布构成情况为：房屋665.62平方米，车辆6辆，单价在100万元以上的设备0台等。本年度拟购置固定资产20万元，主要是于购买办公需要的电脑，打印设备，空调等等。

六、重点项目预算绩效目标情况

2025年，本部门重点项目绩效目标情况如下：

项目	预算数（单位：万元）	绩效目标
农村特困人员供养	229.50	用于发放农村特困人员合理费和生活补贴，保障特困人员基本生活和照料护理服务。
城镇最低生活保障金	260.00	用于支付城镇低保对象低保金，保障城镇低保对象的基本生活，促进社会和谐稳定发展。

项目	预算数（单位：万元）	绩效目标
农村最低生活保障金	715.40	用于支付农村低保对象低保金，保障农村低保对象的基本生活，促进社会和谐稳定发展。
脱贫户兜底金	133.00	保障兜底政策延续，防止规模性返贫。
老年人福利补贴	158.62	用于发放80岁以上老年人福利补贴。
全县免收殡葬基本服务费	125.00	用于减免火化群众殡葬基本服务费，促进良好的殡葬习俗。
重度残疾人护理补贴	261.74	健全重度残疾人护理补贴，充分发挥了扶残救助，解决全县符合条件的残疾基本生活费。
2025年镇（街）专职社工经费	212.66	用于我县发放社工的工资，社工站建设等，确保我县各镇（街）社会工作服务站（点）的正常运作，让社工队伍不断壮大，起到基础居民团体与政府部门的沟通桥梁作用，能更好地促进基层社区治理可持续发展。
自主退役士兵一次性经济补助（退役士兵安置）	200.00	通过给予退役士兵一次性补助金，转业士官待安置期间发放生活补助，办理社保接续到位，组织当年退役士兵适应性教育培训。保证当年退役士兵按《军人抚恤优待条例》和《退役士兵安置条例》有关政策落实到位，确保退役士兵经济待遇落实。
2025年退役军人春节、清明、八一、930公祭日慰问活动经费	160	给予我县元旦春节、八一建军节、930烈士公祭日及其他节日期间拥军优属慰问活动，烈属异地祭扫费用。
优抚对象抚恤补助经费（本级财政配套医疗费、生活补助、临时抚恤补助）	200.00	给予我县烈士遗属、在乡老复员军人、参战人员、带病回乡退伍军人、60岁退役军人、残疾军人等优抚对象定期抚恤补助，约1000人，定期定点每月15日前下拨给优抚对象，下拨率大于等于99%。保障我县退役军人等优抚对象生活高于本县人均可支配收入以上。
义务兵家庭优待金	300.00	通过发放义务兵家庭优待金，实行城乡统一标准，由县级人民政府按照不低于当年上一年度城镇常住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以当地统计部门发布的统计数据为准）70%的标准发放。直至本人退伍、转为士官或提拔为部队干部。保障义务兵等家庭享受军属经济待遇。通过发放烈属、残疾军人优待金提高此类对象的生活水平。
敬老院运行费	214.60	用于支持公办敬老院临聘服务人员开支，保障养老机构正常运行。

项目	预算数（单位：万元）	绩效目标
中央优抚对象补助经费粤财社[2024]264号	447.00	1. 通过发放抚恤补助和生活补助，落实抚恤补助标准动态增长机制，确保抚恤补助标准与经济社会发展水平相适应，更好保障优抚对象生活，维护社会稳定，巩固国防和军队建设。 2. 国家体现贡献、统筹平衡的抚恤优待量化标准落实率为100%。
养老机构提升改造资金粤财社【2024】298号	895.00	中央专项彩票公益金支持地方社会公益事业发展资金全部用于支持以服务生活困难和失能失智老年人为主的城乡老年社会福利机构、城乡社区养老服务设施、农村特困人员供养服务设施新建、改扩建和设施设备配置，推进护理型床位建设，强化消防安全整治，提升兜底保障能力和服务水平。
省困难群众补助粤财社[2024]317号	1,741.00	落实城乡低保补差，特困人员供养标准不低于当地低保标准的1.46倍，开展临时救助，对突发意外的家庭或个人应救尽救。保障孤儿基本生活，流浪乞讨人员得到救治等。

项目	预算数（单位：万元）	绩效目标
中央困难群众补助粤财社【2024】313号		<p>1. 完善分层梯度救助格局，增强社会救助有效供给，提升社会救助工作效能。全省各地依法依规完成城乡低保、特困人员基本生活供养提标工作。 2. 规范城乡低保政策实施，合理确定保障标准，使低保对象基本生活得到有效保障。 3. 统筹城乡特困人员救助供养工作，合理确定保障标准。 4. 规范实施临时救助政策，实现及时高效，救急解难。 5. 为生活无着流浪乞讨人员提供临时食宿、疾病救治、协助返回等救助，并妥善安置返乡受助人员。 6. 健全儿童保护体制机制，夯实儿童保障工作基础，强化儿童监护能力建设，提升儿童服务保障质量。对流浪未成年人提供特殊优先保护及教育矫治等专业服务，确保其健康成长。 7. 对农村留守儿童、困境儿童等存在流浪风险的未成年人以及流浪乞讨儿童开展家庭监护评估、监护支持、精神关爱等工作，为其提供临时照料、医疗救治、心理疏导、行为矫治、社会融入、家庭关系调试、法律援助等专业服务，从源头上预防未成年人外出流浪。 8. 全省各地依法依规完成孤儿基本生活最低养育标准提标工作。引导地方提高孤儿生活保障水平，孤儿生活保障政策规范高效实施；使孤儿、艾滋病病毒感染儿童和事实无人抚养儿童基本生活得到保障。 9. 对留守儿童、困境儿童、流浪乞讨儿童提供应急处置、救助帮扶、监护支持、精神关爱等未成年人社会保护服务，包括热线运行、监护评估、精准帮扶、政策宣传、业务培训、家庭探访、心理疏导等关爱服务。 10. 积极为走失、务工不着、家庭暴力受害者等离家在外的临时遇困人员提供救助。</p>
省优抚抚恤补助粤财社[2024]337号	292.20	<p>1. 通过发放抚恤补助和生活补助，建立抚恤补助标准动态增长机制，确保抚恤补助标准与经济社会发展水平相适应，更好保障优抚对象生活，维护社会稳定，巩固国防和军队建设。 2. 安排优抚对象医疗补助资金，保障优抚对象医疗待遇落实。通过开展短期疗养、送医送药等活动，帮助解决优抚对象年老体弱、医疗困难等实际问题，体现党和政府对优抚对象的关心关爱。 3. 国家体现贡献、统筹平衡的抚恤优待量化标准落实率为100%。</p>
残疾人两项补贴粤财社[2024]281号	1,012.70	按月按文件对符合条件的人发放残疾人两项补贴

项目	预算数（单位：万元）	绩效目标
养老服务建设资金粤财社[2024]339号	837.00	<p>目标1：推进公办养老机构护理型床位建设发展，推动乡镇敬老院优化整合和转型发展，实施特困人员供养服务设施（敬老院）改造提升工程，支持特困人员供养服务设施（敬老院）新建、改扩建和设施设备配置，</p> <p>目标2：发展老年助餐服务，推动“长者饭堂”提质增效；</p> <p>目标3：为有集中供养意愿且自愿申请进行老年人能力评估的低保老年人开展能力评估；</p> <p>目标4：提高养老机构安全风险防范能力；</p> <p>目标5：支持特殊困难老年人家庭适老化改造；</p> <p>目标6：提高照护服务能力和水平；</p> <p>目标7：开展养老机构等级评定；</p> <p>目标8：加强养老服务信息化建设，提高智慧化养老服务水平。</p>
双百社工经费粤财社[2024]342号	416.80	<p>加强乡镇（街道）社会工作服务能力建设，积极打造职业化、专业化、本土化社会工作人才队伍，立足镇街、深入村居，为困难群众和特殊群体提供政策落实、心理疏导、资源链接、能力提升、社会融入等专业服务，打通为民服务“最后一米”，切实增强人民群众的获得感、幸福感和安全感，按照“统筹规划、合理布局、以点带面、循序渐进、全面覆盖”的原则。</p>

注：无。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预算单位从本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预算资金收入。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三、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主要是非本级财政拨款、存款利息收入、事业单位固定资产出租收入等。

五、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指事业单位在用当年的“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其他收入”不足以安排当年支出的情况下，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事业基金（事业单位当年收支相抵后按国家规定提取、用于弥补以后年度收支差额的基金）弥补本年度收支缺口的资金。

六、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七、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八、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所发生的支出。

九、行政经费（机关运行经费）：指用于维持行政（参公）单位机关运行的经费。具体包括：办公费、印刷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因公出国（境）费

用、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专用材料费、被装购置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医疗费补助、办公设备购置、专用设备购置、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公务用车购置、其他交通工具购置经济科目对应的预算资金。

十、“三公”经费：“三公”经费指部门（单位）使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用、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用反映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费反映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反映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费用。